

写作例文百篇

杜春峰 选编

中国人民解放军外国语学院二系

一九九七年九月

目 录

1. 苦行的修士	(1)
2. 名医之匾	(2)
3. 蛇口招商进出口公司写字楼公约	(3)
4. 坦率的请假条	(4)
5. 山魂	(5)
6. 小梅你好	(6)
7. 和尚与哲人	(7)
8. 一路平安	(8)
9. 少女,还是老虎?	(9)
10. 背影	(11)
11. 两片树叶的故事	(12)
12. 年轻真好	(13)
13. 高处何所有	(15)
14. 远与近	(16)
15. 树的故事	(18)
16. 那抹燃烧的晚霞	(19)
17. 哦,原来长大了	(20)
18. 古九谷瓷瓶	(21)
19. 知音	(23)
20. 蚕	(25)
21. 谈笑	(26)
22. 起敬起畏的哲学	(27)
23. 废墟的召唤	(28)
24. 笑	(30)
25. 美军募兵广告	(31)
26. 野草	(32)
27. 火光	(33)
28. 永远的门	(33)
29. 打错了	(35)
30. 因黯淡而辉煌	(37)
31. 寂寞的旅伴	(38)
32. 永远的蝴蝶	(39)
33. 谦逊不讨好	(40)
34. 读沧海	(41)
35. 妈妈喜欢吃鱼头	(43)

36. 一叶一菩提	(44)
37. 山那边是什么	(45)
38. 长夜如歌	(46)
39. 说“看客心理”	(49)
40. 小人效应	(50)
41. 静默的薄暮	(51)
42. 默契——一个神奇而美丽的空间	(52)
43. 下棋	(54)
44. 一碗清汤荞麦面	(55)
45. 巴尔扎克葬词	(58)
46. 在葛底斯堡的演说	(60)
47. 三重奏	(61)
48. 情节	(62)
49. 爱情的珍珠	(64)
50. 峨眉道上	(66)
51. 浅谈四维空间	(68)
52. 地平线	(70)
53. 花儿为什么这样红	(71)
54. 为了明天的战争	(73)
55. 信仰	(75)
56. 河	(76)
57. 抛弃“月光效应”	(78)
58. 客厅里的操作	(79)
59. 这家伙	(80)
60. 雨的精魂	(81)
61. 磨房里的哲学	(82)
62. 一个鸡蛋的家当	(84)
63. 我的空中楼阁	(85)
64. 一棵小桃树	(87)
65. 金岳霖先生	(89)
66. 逆境与创作	(91)
67. 人事	(92)
68. 蚂蚁的寓言	(93)
69. 世间最美的坟墓	(95)
70. 也算下情	(96)
71. 自我二重奏	(97)
72. 星	(100)
73. 凄美	(101)

74. 六封信	(102)
75. 活着的滋味	(104)
76. 九级浪	(105)
77. 天使的头颅	(106)
78. 牛蒡	(107)
79. 那一年我在外面走了走	(109)
80. 大一心绪	(111)
81. 老碗	(112)
82. 启示的启示	(113)
83. 一个假再现	(115)
84. 暴风雨	(117)
85. 嫉妒与性格	(118)
86. 凝视	(122)
87. 将军与士兵	(123)
88. 邂逅之美	(123)
89. 毒蛇的自由	(125)
90. 今夜的孤独	(128)
91. 做人得洒脱些	(129)
92. 假如给我三天光明	(130)
93. 面对外国青年的眼睛	(131)
94. 回忆录第一节	(132)
95. 中国媒婆	(133)
96. 五四断想	(137)
97. 祖国高于一切	(138)
98. 人	(144)
99. 沙叶新翻脸不认人	(148)
100. 西西弗的神话	(149)

[印度] 泰戈尔

在森林的深处，苦行的修士紧闭着眼睛在苦苦的修炼；他想修成正果，进入乐园。

但是拾柴的姑娘在衣帽里给他带来了果子，又用树叶做成的杯子从溪流里为他取来了清水。

日子一天天的过去，他的修行变得更加艰苦了，到后来他绝口不尝果子，也不喝一口清水。拾柴的姑娘感到非常悲伤。

乐园里的上帝，听说有一个人居然胆敢希冀成为神灵。他曾经一次又一次的同他的劲敌泰坦们战斗，并拒之于他的王国之外；然而他惧怕一个具有忍受苦难的力量的人。

但是他懂得凡夫俗子的癖好，于是他计划用诱惑来引诱这个凡人放弃他的冒险行动。

从乐园吹来一口气，吻着那个拾柴姑娘的肢体，她的青春由于一阵突然迸发的快乐而感到痛苦，她的思想也仿佛像蜂巢受到袭击的蜜蜂在嗡嗡作响。

苦修士要离开森林，到山洞里去完成他的严格的苦行的时候来到了。

当他睁开眼睛准备起程的时候，那个姑娘出现在他眼前，好似一首熟悉而又被遗忘的诗歌，因为新添了一种曲调而变得陌生了。苦修士从他的座上站起来，告诉她这是他离开森林的时候了。

“但你为什么要夺去我给你效劳的机会呢？”她眼眶里噙着泪珠问道。

他重新坐下来，沉思了好久，便在原处留了下来。

那天晚上，姑娘心里悔恨，一夜没有成眠。她开始害怕自己的力量，憎恨自己的胜利，但是她的内心却在狂喜的波浪之上颠簸摇荡。

到了早晨，她走到苦修士的面前，向他施礼，请他为她祝福，说她必须离开他。

他默默地望着她的脸，接着，他说，

“去吧，祝你如愿。”

多少年，他兀自独坐，最后他的修行功德圆满了。

众神之王从天上降临，告诉他已经赢得了乐园。

“我不再需要乐园了。”他说。

上帝问他希望得到的更大的报酬是什么。

“我要那个拾柴的姑娘。”

(选自《读者文摘》1991年第10期)

名医之匾

荒 原

二十多年前，我是江南山地里一个顽童，那时我就听说邻村有一位医道甚高的老中医，人称刘老先生。有一年夏天我肿了腮，半个脸火烫，熬煎得我直撞墙。母亲领我去看刘老先生，吃了他一副汤药，第三天竟好了。就是那一次，我记住他家门楣上有一块金字横匾，很是堂皇。什么字却不认识。

儿时的感受是历久长新的。那以后我漂流过几个地方，结识的人换了一茬又一茬，每每见到谁得了腮腺炎，总不免生出建议去他刘老先生那里看病的意愿。而那块金字横匾也就披戴着圣洁灵光，带着我虔诚的敬意与向往，常嵌于我日见遐遥的记忆中。但渐渐地随着书本读得多了，见识的世间事物也多了，对刘老先生及匾的印象也就缩小了。有时甚至颇为不敬地将医肿腮的权柄与那块堂皇大匾分置于天平两边，觉得有些失衡。于是开始笑自己浅薄鄙陋，并蛙观天。

今年春初，我的肝脏不知怎的出了毛病，住了一个月的院，出来时已是心灰意冷了。

有一天从桑梓来了一封信，又提及老中医，说他医肝病最为拿手，要我回乡找他医一医，我实在有些不以为然，有名望的医师也见得许多，无非说些静养勿躁吃好睡足之类庸嘱。怎见得一个平平乡医之可奈？然而妻子仍旧劝我去，并说有病乱投医本是经验之谈。我给说动了，何况乡辛也是盛情。临上汽车时我也想，倘真医好了，我就将他的匾漆刷一回，以表感激。就算医不好，也可以看看匾上究竟写的什么，权做散心。

江南山地里青石瓦房见得惯了，鸡鸣狗吠也不奇，倒是老先生家的门楣上的匾不见了，很使我心中一冷，仿佛那点儿希望也顿时不翼而飞。进屋，扑鼻一股草药的清苦味。屋里坐着许多人，形容参差，都有些不爽的样子。炕边上置一案，案边端坐一老翁。皓发童颜，背挺颈拔，依稀识得这便是先生了。他正把三个手指按在一少妇的脉腕上，全然不察又有人进来。我直想冷笑，觉得他矜持得过了。俄顷，他抬了眼，“高姓大名？”我答了。“仙乡何处？”我笑着又答了。于是他全然不见了矜持，乐呵呵点出一指，“哦，哦，你就是……令祖、令尊，我都认得。唉，士别三日……”

素知中医如仙，却不料这老先生“仙”得这般古雅飘逸，九十八岁高龄啊，生命似乎折半记载于他身上的。问过我的身份之后，他脸上便多了一层庄重，三折肱也听得极仔细。哼吟半晌，开出一张方，亲自配了药，然后唤出一小童即刻煎上，并嘱我在此村安居十日。

人于病中，随和闲适是很需要的。我也就住下了，悠悠乎徜徉山野之中，淡淡乎超脱忧烦之外，每日看老先生诊病，听他讲五行相生相克之理，虽少有寂寞，却也安然自得。七天后去求了，无恙而归，再去乡卫生院一验血，肝功正常了！这实在令我

惊异不已，感慨不已。从前的疑虑一变而无尚敬重。这才相信平常乡里也出能人。

那一日我要走了，清晨起身，忍不住问他横匾的下落，他笑吟吟银须轻抚，带我进内室，于那一排药架旁边，赫赫地挂着块三尺长尺半宽的横匾，上有四个黑字：

草芥山人

正疑惑间，老先生却把匾面反转过来。我觉得眼前一亮，儿时的印象复生。这才是当年的四个金字。

岐伯薪传

原来现在这四个新字是他自题的。

我问他，为何将盛誉他的金字隐了，却以“草芥”自贱？他说：从前好胜，招得自家心虚，所以要挂匾以壮门面，而今老朽，自甘寂寞，心却不虚了，所以要隐去。他笑得坦然，我却坠入五里雾中了。

(选自《写作大观》)

蛇口招商进出口贸易公司写字楼公约

大家都是通情达理的人，我们且用商量的口吻。

订此公约，显是出于“有则改之，无则加勉”之意，藉以帮助我们克服一点现代人的“潇洒”与散漫，改掉一些并无恶意的粗心，表现我们将庸俗和陋习拒之门外的决心。

比如，我们的办公桌和文件柜，乱中虽然也有自然之美，但显然还是摆得整整齐齐更适合我们的整体气氛。纸团和烟头，就不要随手丢在地上或花盆里，从而破坏了身边的和谐。

礼貌的言辞和行为会增添自己的风度与美貌。每当电话铃响起，多半是愉快的消息，大家不妨先说一声：“您好，招商进出口公司。”当然，随之而来的也会是和风细雨。

大厅是处理业务的场所，安静成为必需，请不要高声喧哗和无目的的串动，更不要三五成群的聊天，让现代的时间、效益观念在这里更好的体现。

满世界里找东西，心里总有点不舒服。所以，用完各种物品、文件、文具，属公的，请物归原处；属私的，请物归原主。

最令我们欣慰的，是良好的气氛与人际关系。我们鄙视势利和虚伪，也不喜欢迂腐和酸气。在这个来自五湖四海的大家庭里，各人都贡献一份真诚和善意。

我们都是自己的主人，理解自己承担的职责。勇敢地对工作、对自己的行为负责。我们为自己的坦诚自豪，尊重他人和享受他人的尊重，庆幸地省去许多耗费生命的烦恼。

今天，我们有缘走到了一起。正因为天下无不散筵席，我们应更加珍惜眼前共事

的时光，有激情，有体谅，有幽默，因而对人生和事业怀有信心，我们就是这样成长。

剩下的文章，由各人分头去写，用无言的默契，用沟通的心灵，用灿烂的微笑，用理解的目光。

(选自《读者文摘》1992年第5期)

坦率的请假条

钟雨楠

四年大学生活似乎没有留下什么有趣的事，除了一件。那是大二下半学期的事了。教我们英语泛读的是一位认真的老太太，教学很有特色。可惜我除了表面上对她表示尊敬之外，并不欣赏她的慢条斯理，上课我常常缩在最后一排，看自己的书，干自己的活。我不是一名好学生，幸好她也没有这么认为，否则准会问你没完。虽然我不爱她的课，甚至有些害怕上她的课，但还没有逃过课。有一天，我实在不愿呆在教室，就写了一张请假条托同伴交给老太太。

“亲爱的先生：

很遗憾，我没去上您的课。也许有人会告诉您我去了医院看病——事实上，人总有各种各样的病。但是，坦率地承认，我真的没有做好上课的准备。

因为我不得不花许多精力去干某些更重要的事。我知道要在短期内提高英语水平是不可能的，我也知道不先预习而上您的课是没有意义的，我当然知道，要得到某些东西必须要失去另外一些东西，您说我逃课也好，病假也好，反正事情发生了。

您的学生 即日

上课铃响过，我在远处望着自己的教室，想象着老太太收到这张假条的神情：发怒？置之不理？觉得非常有趣？课后，有同伴捎话，老太太让我去她办公室。这时，我才感到自己有点过份了。当我敲她办公室的门时，简直有些害怕，尤其想到她那严厉的目光透过老式眼镜之令人不安。我走进办公室，老太太不在。同室的先生见我找她，便指了指她办公桌上留下的纸条。我看看纸条，不觉有些脸红。

“亲爱的学生：

很遗憾，我没能等你到来。也许有人会告诉你我去了医院看病——事实上，人总有各种各样的病。但是，坦率地承认，我真的没有做好和你交谈的准备，因为我不得不花许多精力去干某些更重要的事。我知道在几分钟内改变你的观点是不可能的，我也知道不先做准备和你交谈是没有意义的，我当然更知道要得到某些东西必然要失去另一些东西。反正事情发生了，谁也不欠谁的。可有一点你必须明白，你现在学的是基础，建造任何大厦的地基。

你的先生“即日”

(选自《新民晚报》1991年10月2日)

山魂

方方

我曾多次想把这段经历记录下来，却愧疚于我的灵魂的鄙俗，但我最终还是写下了那段经历。

我曾经被借调到一个山村小学教书，因为在那有一半教师生病。其实说来好笑，整个小学只有两名教师，另一个还是兼职的呢！

那时山里还没通客车，是坐拉石头的汽车进山的。那时村长三十挂零，带了一群拖鼻涕的孩子，孩子们像泥猴，村长倒像一个石匠。我背包上是一个天安门的图案，孩子们就问我去过北京吗？那一刻，二十几户的小山村居然轰动了，我一下子成了名人。

我被安排在小学校——山神庙：大殿和东厢房作教室，西厢房是村委会，其实也就是校长室、教师办公室和寝室。村长兼文书兼校长也兼一、三、五年级班主任。

课程很满自不必说，每天要给几个不同年级上课，而且没有节假日。那时候我还年轻，且单纯，有一股子豪迈气概，居然挺了下来。孩子们小但懂事，山上的石头上画满了孩子们用石笔写的字。我经常会在窗上发现一枚鸡蛋或别的山乡鲜物。饭是各家送的，几乎每顿都是山里人舍不得吃的白面。有时也能吃山鸡、兔子肉之类的。每天晚上点灯时，总会有三四个“闲人”来聊聊，有时他们手里干着活嘴里不住地动。后来村长告诉我，他们是为那灯来的，一斤豆油可不易呀。

我听到山里人的许多故事，有别人的，也有村长的。村长父亲是老村长，论人物，村里也就出了他父亲。早年随陈赓的三四四旅在这一带打过仗，后来负了伤，县里决定留老村长当地方官。老村长不肯，就回了家。他是老村长最小的儿子，本来考高中有把握，可老村长逼着他退学做“孩子王”，一干就是几十年。为了村中孩子们不当睁眼瞎，老村长带头筹钱，当时很穷，老村长带着大家挖草药，卖山货，书就有了；把破庙一改，教室也有了；牺牲了儿子的前途，教师也有了。而老村长却在一次采山药中从山上滚了下来……为了节约一分钱，老村长不愿吃药、打针。临死时要小儿子发誓把一切献给山里人，村长含着泪答应了。从此，村长就在我眼中高大了许多。

孩子们朴实，我曾经问过他们长大了干啥，他们竟异口同声：“老师。”

我的归期到了，而接任者仍未来，我只好再干一段。村长好象变了许多，总跟我形影不离。我断定其中定有原因。果然，从一个大娘那里，我听到了一个不幸的消息。

村长上师范的时候，曾经和一个七八相好的，他们毕业也就一起扎根山区。但经不住时间、生活的考验，在这个特定时期，她决定跳出去。先是装病，后来终于跟一个旧日的追求者开辟新天地去了。

我可能也很俗，那一刻我还是选择了离去。村长犯难了，但最后果断地到县上把上高中的侄儿接了回来。活脱脱又是一个村长……

(原载《写作》1994年第2期)

小梅你好

王军

我们几位朋友在一个黄昏时分谈到了爱情。谈到了哪种求爱方式最为感人。一向沉默寡言的小梅忽然要求给大家讲个故事。她是我们圈子里最漂亮的姑娘。

不知道为了什么，这两年我常回忆自己的大学时代。也许你们以为它曾留下我情感的痕迹，其实恰恰相反，在那四年里我几乎从未对谁产生爱情。我那时确实算校花之类角色，而且身边也有着一群挺不错的追求者，可我觉得他们除了狂热总缺少点什么。

这也表现在求爱方式上。他们火箭炮一样发射情书，甚至在上课时也递纸条要求会面。你们说这能使我感动吗？所以现在，他们的形象在我的记忆中越来越模糊。

只有一个不能确定的形象除外。

在大学的最后一个生日那天，我并不惊讶地收到骑士寄来的画片和其它礼物，他们中有几个还不约而同地邀我看电影。但我仍旧只和寝室的同伴们提着小板凳去学校电影场。

那天晚上，放映获奥斯卡金像奖的《罗马假日》，露天电影场挤满了人。我们在一个不起眼的角落坐了下来，埋着头嗑瓜子。

放映前幕布上不时打出幻灯，写有“某某去西门，有人找”之类字样。旁边的伙伴忽然推我一下：“你快看！”我抬头望向银幕，只见上面打有四个字：“小梅你好！”没有署名。

我至今也难以描述那一瞬间的感受。本来我坐在不起眼的角落，这时却感到熟悉的人全转过头来看我，我成了电影场的中心。我有点羞涩地低下头，内心却激起一股幸福的潮水。他是谁？是我认识的人，还是一个我并不认识而在默默喜欢我的人？

那时我还是个好奇心过分强烈的女孩，电影一散场我就急切地去放映室打听。放映员说那人没留下名字，只模糊记得他留着小平头，很精神。我逐个想了一下，身边的骑士似乎没谁留那种小平头。

这种神秘更刺激了我的好奇，我托几个知心朋友秘密打听，也没弄清是谁在我生日那天远远地送来一句祝愿。

两个月后，我就毕业了。有十几位爱过我的男孩送我到火车站。我不易察觉地审视他们，觉得他们都象那个人，又都不象那个人。

直到今天，那个人再也没有出现过。

“也许你应该感谢这个故事的神秘感。如果你真寻找到那个人，也许你会非常失望的。”我冷静地剖析。

停顿了好一会，小梅说：“有这种可能。但同样，我也有可能爱上他。因为他少是不带任何功利的态度爱着我。这几年每当孤独和痛苦的时候，我就想起那四个字——‘小梅你好’。于是会轻松和满足一些。毕竟有人曾经或者仍然在远远地祝福着我。”

我想起那个神秘人物，轻轻地叹了一口气。

小梅默默望着窗外，仿佛望着非常遥远的往事。这时一只白鸽子从窗外一闪而逝，象一道微弱而又美好的闪电。

“我想起来了，那天我穿着一袭雪白的连衣裙。”小梅用梦一样的声音说。

(原载《写作》1989年第4期)

和尚与哲人

海星

一位和尚跪在一尊高大的佛像前，正无精打采地课诵经文。长期的修炼并未使他立地成佛，他为此而苦闷、彷徨，渴望解脱。正好，一位驰名中外、云游四海的哲人来到他身旁。

“尊敬的哲人，久仰久仰！弟子今日有缘见到你，真是前世修造！”和尚来不及站起，激动得颤颤巍巍地说，“今有一事求教，请指迷津：伟人何以成其为伟人？比如说，我们面前的这位佛祖……”

“伟人之伟大，是因为我们跪着……”哲人从容地讲开了。声如洪钟，萦绕殿堂。

“是因为……跪着？”和尚怯生生地瞥了一眼佛像，又欣喜地望着哲人，“这么说，我该站起来？”

“是的！”哲人向他打了一个起立的手势，“站起来吧，你也可以成为伟人！”

“什么？你说什么？我也可以成为伟人？你……你……你这是对神灵、伟人的贬损！”说着，双手合十，连念两遍“阿弥陀佛”。

“与其执著拜倒，弗加大胆超越。”哲人像是讲给和尚，又像自言自语，头也

不回地走了。

“超越？呸！”和尚听了哲人的话如惊雷轰顶，“这疯子简直是亵渎神灵，玷污伟人！罪过！罪过！”说着，虔诚之至地补念了一遍忏悔经。

(选自《读者文摘》1993年第1期)

一路平安

谢志强

他指着空位，问对面的中年男子：

“同志，这里有……有人没有……”

中年男子摇了摇头。

他欣然落座。

列车启动时，他晃晃随身带着的扁形茶叶罐：

“来……来点吧？”

中年男子举起茶杯，表示：已经有了。

他朝中年男子笑笑，呷了一口茶，心里泰然了。他是第一次单独出差，因为他口吃得厉害，平时不肯出门，这次，厂里人手紧，他只得硬着头皮上路了。

车厢里，一片静谧，前前后后的座位，都由睡意笼罩着，此起彼伏的鼾声更加浓了这气氛。他脑海里一个闪电：不要乘过站了。

“现在是……哈……地方？”他问中年男子。

中年男子把脸偏向一侧，并排的一位青年说：

“谁晓得呢？已经误点误得没数了。”

他看过列车时刻表，到达A市是半夜两点。现在是1点45分。

他茫然了。

当中年男子正过脸时，他又问他：

“同……同……同志，A市……市站到……到了没有？”

中年男子好似没听见而未回答，却去掏香烟，吸起烟来，弄得他俩之间的空间烟雾朦胧。

倒是并排坐的青年愤愤然了，说：

“你这人，人家问你，怎么老是不回答？！”

他生怕引起摩擦，示意青年：“算了……算了。”不过他想，现在到底人心不古啦。

中年男子拉起车窗，将残茶倾倒出去了，然后，打开小拎包，将毛巾、茶杯、杂志一一装入；又撕出一页空白纸，摘下衣兜里插着的圆珠笔，在桌上疾书起

来。

车速减缓了，一声高亢的长鸣。

“你在……这……这站……站下？”他客气地问中年男子。

中年男子点点头，蛮和气，接着起身。

小站，灯光昏暗。列车停了下来。

青年冲着中年男子的背影，说：

“这号人，看上去倒像模像样。”

他想：从现在起，绝对不能再打瞌睡了。他随手端茶杯，却发现，杯子底下压着一张纸条——

同志：

不怕见笑，我也有口吃的毛病，而且，一急，话语打结得更厉害，

我担心回答你时，口吃会造成你的误解，以为我在取笑你……

他拉起车窗，伸出头去。夜间的清新气息扑面而来。他望着站台攒动的人头，心想：那个“同病人”一定也在其中。

(原载《文学报》1992年2月13日)

少女，还是老虎？

[美]福兰克·斯道克顿

很多世纪以前，有一个奇怪的国王。他的思想固执，自信，不可一世，而想象力极其丰富，简直令人吃惊。发挥这天才想象力的最好的地方，便是闻名全国的公共竞技场。

国王的竞技场并不是让臣民们来看斗士们的横死，以便使他们从中得到消遣；也不是为了让人们来观看饿虎解决两种敌对观点之间的斗争。然而，就其目的来说，却更能适于开阔和发展人们的精神力量。在这里，对罪恶的惩罚，对美德的报偿，都由一种不持偏见、不可收买的天意所判决的。

当一个臣民被控犯了足以引起国王注意的罪恶时，就有通告发出：某天将在国王的竞技场上决定被告的命运。

这一天，当所有的人聚集在看台上，被大臣前呼后拥的国王坐在竞技场一侧高高的宝座时，他便发出一个信号。于是他座下的一个门就打开了，被告从门里走出来。谁也不准指点他或者对他做出任何暗示，开哪个门完全由他自己来决定。他打开其中一扇门，就会有一只饿虎立刻向他猛扑过来，把他撕成碎片，这就是作为对他罪恶的一种惩罚。此时，报丧的钟声就敲响，竞技场外将传来雇佣送葬者的恸嚎。

如果被告打开的是另一扇门，从里面就会走出一个姑娘，这个姑娘的年龄和他相当，是国王从他国家里最漂亮的姑娘中挑选出来的。作为对他无罪的一种奖赏，这个姑娘以后就成为他的妻子。这时，国王下面的另一个门中就走出牧师和一个唱诗班，音乐奏出欢乐的曲调，舞女翩翩起舞，婚礼立即在竞技场举行。

这就是国王发明的绝妙的好主意！要知道，罪犯根本不知道少女会从哪扇门里走出来。一切全凭天意，不是娶新人，就是喂老虎。

国王有一个非常漂亮的女儿，她是国王的掌上明珠。公主象她的爸爸一样，喜欢神秘和冒险，国王的竞技场是她最喜爱的娱乐场所。

在这个王国里，有一个青年和公主深深相爱。国王的女儿对自己的情人十分满意，因为他俊秀而勇敢。他们疯狂地相爱着，直到终于有一天国王发现了这个秘密。国王毫不犹豫地把公主的情人投入监狱，并依照惯例，安排他于某天在竞技场里受到审判。这真是举国轰动的大事。所有的人对将要到来的审判都抱有极大的兴趣。

规定的日期来临了。观众密密层层地塞满了环形看台，竞技场的围墙外也挤满了成千上万的人。国王和大臣们各就各位，正对着那两扇如此相象、生命攸关的可怕的门。

一切都就绪了，青年走进了竞技场。他高大，俊秀，仪表堂堂。四周发出一阵低低的惊叹声。青年进场后，转过了身。照例，他应该向国王行礼。但这个青年根本没有考虑这位显贵。他的目光集中在国王的右首，那是公主。自宣布了她情人的命运将要在国王的竞技场决定的那一刻起，她整日整夜都在想着这件事，而且最重要的是她已掌握了两扇门的秘密。她知道门后的两间房子里，哪一间有一只老虎，哪一间是一位少女在等待。而且，还不止这些，她还知道这位少女是谁。她是一位大臣的极为可爱的女儿。公主恨她。她曾多次看见这个姑娘朝自己的情人暗送秋波，她还不时地看见他们在一起窃窃私语。也许他们谈论的是一些无关紧要的话，但那谁又能知道呢？公主带着那野蛮祖先传下来的强烈、残酷的感情，仇恨着关在房子里那位窘迫、颤抖的姑娘。

当她的情人转身看她，他们的目光碰在一起时，她的脸色变得十分苍白。通过心灵深处的直觉，他明白她知道了两道门后面的秘密。他感到了希望。

接着，他便用那焦急而忧虑的目光问道：“该开哪扇门？”这目光对她来说，如同他站在那儿大声喊着问她一样清楚。时间分秒不能耽误，回答必须立刻做出。

她的右手放在前面蒙着布垫的栏杆上，没有抬胳膊，迅速地将手指向右方动了一下。除了她的情人外，谁也没有留意。

他转过头来，步伐坚定而迅速走过竞技场空旷的地面。每双眼睛都看着他，每颗心都停止了跳动，每个人都屏住了呼吸……他毫不犹豫地朝右边那扇门走去，并且把它打开了。

现在的问题是：从门里出来的是老虎呢，还是少女？

公正的读者，请你想一想，不要站在局外的立场，而要站在这位堕入情网的公主的角度上做出决定。公主的心，在绝望和妒忌的火焰中到了白热化的程度。她已经失去了他，谁还应该占有他呢？是老虎，还是少女？

在她醒着和在梦中的时候，恐怖和忧虑经常不断地侵袭着她，当想到她的情人把门打开，面对着凶残的虎口时，她常常被吓得用双手把脸捂起来，陷入极端的恐惧中。

然而她更经常梦到的，还是她的情人打开了少女那道门。当她看着他以重获新生的愉快心情，领着那位少女走出时；当她看到在喜庆的钟声里，他们在满是鲜花的道路上走出时；当她听到自己发出的一声悲惨的痛苦的喊叫却湮没在这万众欢呼声中的时候，她是何等痛苦地咬着牙，撕扯着自己的头发！

让他马上就死，先一步去天堂等她不是更好些吗？

然而，那可怕的饿虎，那声声惨叫，那斑斑血迹……

但是，公主并没有丝毫犹豫。她毫不犹豫地把手指向了右面那扇门。

公正的读者，这个难解的谜就留给了你们：从门里出来的是什么？少女，还是老虎？

(选自《读者文摘》1983年第2期)

背影

端木蕻良

我的朋友，在灯影下，给我讲了一段吃苦瓜的故事：

“我们广东人都喜欢吃苦瓜，有一次，我们在朝鲜战场作巡回宣传。回来时，吃到新鲜菜——一盘炒苦瓜。吃得真算得意，很快就吃了大半盘。这时候，我们的将军也来到饭厅吃饭，他在那边桌上，大口地边吃边听作战参谋在身旁向他汇报战情的情况。他看到我们这些搞宣传的人们刚刚回来，就热情地过来和我们闲谈。

“直到有人来告诉他，开会的时候已经到了，他才想起该走了。可是，他还没迈出第一步，又转过身来。望着我们的脸说：‘你们吃的苦瓜，如果没有吃完，是不是可以分我一点儿？’

“这时我才想起，原来湖南人也是喜欢吃苦瓜的。不过我们觉得，我们剩的未免太少了点儿。如果我们能记得湖南人也是喜欢吃苦瓜的，我们早就会分给他了。

“现在，只剩了一个盘底儿，又是吃剩下的，实在不好意思。但是他满不在乎，这就使得我们也觉得不该在乎了，索性把剩得不多的苦瓜，连盘子都端给了他。他亲乎接过去，连声笑着说：‘谢谢！’这时，我看他的背影——平直的背脊，轻快的脚步。我心里想：他不是别人，他是我们的将军！这个称号，和他是多么相称啊！”

在灯光下，我似乎跟着他的话音，也看到了一个正直的背影——

这位将军经常走在我们的行列的前头，所以，我们也经常见到他的背影！

两片树叶的故事

艾·巴·辛格

这个森林很大，而且密密麻麻地长满了各种带叶的树木。通常，每年这时天气都很寒冷，甚至会偶然下雪，可是，今年11月却相当暖和。如果不是整个森林都布满落叶，你还会以为这是夏天。落叶有的黄得像番红花，有的红得像葡萄酒，有的呈现金黄色，有的是斑驳的杂色。这些树叶曾经受到风吹雨打，有些在白天脱落，有些在夜间掉下，如今已在森林地而形成了一张很厚的地毯。它们虽然浆液已干，但还散发出可人的芬芳。阳光透过活的树枝照射着落叶。经历过秋季暴风雨而居然还留存下来的蠕虫蝴蝶在叶上爬行，为蝴蝶、田鼠以及其他许多在地下寻求庇护的动物提供了藏身之所。

在一棵已失去所有其他叶子的树上，顶端的一根小树枝还挂着两片叶子：欧里和楚珐。欧里和楚珐自己也不知道是何原因，竟然能逃过历次风雨和寒夜。其实有谁知道为什么一片叶子会落下而另一片留存？不过欧里和楚珐相信，答案在于他们彼此深深相爱。欧里的身形稍微比楚珐大，也年长几天，可是楚珐较为美丽，较为细致。在风吹雨打或冰雹初降时，一片叶子帮不了另一片叶子什么大忙。不过，欧里总是一有机会就鼓励楚珐。每逢遇到雷电交作，狂风不仅吹落叶子，甚至把整条树枝也能拉断的最猛烈的暴风雨时，欧里就恳切地对楚珐叮嘱：“坚持下去，楚珐！全力坚持下去！”

在寒冷的暴风雨之夜，楚珐有时会埋怨说：“我的大限已到，欧里，你坚持下去吧！”

“为什么？”欧里问，“没有你，我的生命是没有意义的。如果你掉下去的话，我也会跟着你掉。”

“不，欧里，不要这样做！一片叶子只要能维持不坠，就不可放手。”

“那就要看你是否跟我在一起了，”欧里回答，“白天，我对着你看和欣赏你的美。夜晚，我闻到你的芳香。要我做树上孤独的叶子吗？不，绝不行！”

“欧里，你的话虽然很甜，可不是事实，”楚珐说，“你明知我已不像从前那样美丽了，看我有多少皱纹，我已变得多么干瘪！我只剩下一样东西——我对你的爱。”

“那还不够吗？在我们所有的力量当中，爱是至高至美的，”欧里说“只要我们相亲相爱，我们就会留在这里，没有什么风雨雷暴能够推毁我们。我可以告诉你一件事，楚珐——我爱你从来没有像现在爱得这样深。”

“为什么，欧里？为什么？我已经全身都变黄了啊。”

“谁说绿色美而黄色不美？所有颜色都是同样漂亮的。”

就在欧里说这些话的时候，楚珐这几个月来一直担心的事发生了——一阵风吹过来，把欧里从树枝上扯去。楚珐开始震颤摆动，好像也快要被风吹走似的，可是，她仍紧紧抓着不放。她看见欧里坠下时在空中摆荡，于是用叶子的语言喊他：“欧里！回来！欧里！欧里！”

但是她的话还没有说完，欧里便消失不见了，他已和地面上的其他叶子混在一起，留下楚珐孤零零地挂在树上。

只要白天仍然持续，楚珐还可以设法忍受她的悲伤。但一到苍穹渐黑，天气变冷，而细雨亦开始降下时，她就陷于万念俱灭。不知怎的，她觉得树叶的一切不幸都应归咎于树的本身，归咎于那拥有无数强劲分枝的树干。树叶会落下，但树干却巍然屹立，牢固地扎根于泥土中，任何风雨冰雹都不能把它推倒。一片叶子的遭遇，对一棵很可能永远活下去的树来说，算得了什么，在楚珐看来，树干就是一种神明。它用叶子遮盖着自己几个月，然后把叶子撤掉。它用自己的浆液滋养叶子，高兴滋养多久就多久，然后就让它们干渴而死。楚珐哀求大树把欧里还给她，求它再度回复夏日情景，可是大树不理会她的恳求。

楚珐没想到一个夜晚会像今夕这样漫长——这样黑暗，这样寒冷。她向欧里说话，希望得到回答，可是欧里无声无息，也没有露出存在的迹象。

楚珐对树说：“既然你已把欧里从我身边夺走，那就把我拿走吧。”

可是即使这个请求，树也不加理会。

过了一阵，楚珐打了个瞌睡。这不是酣眠，而是奇怪的懵倦。醒来后，楚珐惊讶地发觉自己已不再挂在树上。原来在她睡着时，狂风已把她吹了下来。这和日出时她在树上醒来的感觉大不相同，她的一切恐惧与烦恼均已消除。而且，这次睡醒还带来了一种她从未有过的体会。她现在知道，她已不再只是一片任由风吹雨打的叶子，而是宇宙的一部分。楚珐透过某种神秘力量，明白了她的分子、原子、质子和电子所造成的奇迹——明白了她代表的巨大力量和她身为其中一部分的天意安排。

欧里躺在她的身旁，彼此以前所不知的爱互相倾诉。这不是由机缘巧合或一时冲动所决定的爱，而是由宇宙同样伟大和永恒的爱。他们在4月与11月之间日夜害怕会发生，结果不是死亡，而是拯救。轻风吹来，把欧里和楚珐吹上空中，他们在翱翔时的那种幸福快乐，只有获得解放而与宇宙融为一体生物才能体会到。

(选自《读者精华》第五卷)

年轻真好

陈晓兰

13